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GJING BANK CO., LTD.*

盛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66)

建議換屆重選、選舉董事及監事

I. 建議重選及選舉董事

根據盛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章程第一百三十八條，各董事任期為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膺選連任。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的任期已屆滿。所有在職董事將退任並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合資格膺選連任，惟王春生先生及孫永生先生不再膺選連任執行董事，劉新發先生不再膺選連任非執行董事，于永順先生、劉智鵬先生、巴俊宇先生、孫航先生及丁繼明先生不再膺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行董事會(「董事會」)建議重選或選舉董事如下：

- (i) 張啟陽先生、張強先生、王亦工先生及吳剛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
- (ii) 邱火發先生、劉彥學先生、李建偉先生、李玉國先生、袁永誠先生及趙偉卿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及
- (iii) 倪國巨先生、姜策先生、戴國良先生、邢天才先生及李進一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

- (i) 王春生先生及孫永生先生不再膺選連任執行董事；
- (ii) 劉新發先生不再膺選連任非執行董事；及
- (iii) 于永順先生、劉智鵬先生、巴俊宇先生、孫航先生及丁繼明先生不再膺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王春生先生、孫永生先生、劉新發先生、于永順先生、劉智鵬先生、巴俊宇先生、孫航先生及丁繼明先生為本行做出的貢獻。王春生先生、孫永生先生、劉新發先生、于永順先生、劉智鵬先生、巴俊宇先生、孫航先生及丁繼明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及本行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退任的其他事項須知會本行股東或債權人。

上述董事候選人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張啟陽先生，53歲，2017年5月至今，張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及董事長。2013年12月至2017年2月期間，張先生擔任中國人民銀行瀋陽分行黨委書記、行長及國家外匯管理局遼寧省分局局長。2010年6月至2013年12月期間，張先生擔任中國人民銀行長春中心支行黨委書記、行長及國家外匯管理局吉林省分局局長。1999年1月至2010年6月期間，張先生於中國人民銀行大連市中心支行先後擔任黨委委員及副行長、黨委書記及行長。其中，2003年9月至2010年6月期間，張先生同時兼任國家外匯管理局大連分局局長。1994年4月至1999年1月期間，張先生於中國人民銀行大連市分行先後擔任辦公室副主任、主任、黨組成員及副行長。其中，1996年11月至1999年1月期間，張先生同時兼任國家外匯管理局大連分局副局長。1991年4月至1992年4月期間，張先生於大連市信譽評級委員會評信事務所擔任主任助理；1992年4月至1994年4月期間，於大連市信譽評級委員會事務所擔任副主任。1988年8月至1991年4月，張先生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大連市分行所屬評信事務所。

張先生於1986年7月自東北財經大學取得本科學位。其後，張先生於2007年1月自東北財經大學完成金融學專業研究生課程，並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張先生於2001年10月獲得高級經濟師職稱。張先生自2007年7月至2010年10月擔任大連市第十四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並於2013年當選為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張強先生，54歲，2010年2月至2018年1月期間，張先生擔任中信銀行總行副行長。2006年4月至2010年2月期間，張先生擔任中信銀行總行行長助理。2000年3月至2006年4月期間，張先生於中信銀行總行營業部先後擔任常務副總經理及總經理。1998年3月至2000年3月期間，張先生先後擔任中信銀行青島分行副行長及濟南分行行長。1990年6月至1998年3月期間，張先生先後擔任中信銀行總行信貸部的科長、副總經理及總經理。1987年8月至1990年6月期間，張先生擔任中國華誠財務公司資金信貸部經理。1986年8月至1987年8月期間，張先生參加中央機關講師團赴鄂西自治區支教。1983年7月至1986年8月期間，張先生擔任國家紡織工業部計劃司幹部。

張先生於1983年7月自中南財經大學取得學士學位，並於1998年9月自遼寧大學取得金融碩士學位。張先生於1995年12月獲得高級經濟師職稱。

王亦工先生，51歲，2013年8月至今，王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並於2013年1月至今擔任本行副行長兼首席風險官。2006年1月至2013年1月期間，王先生擔任本行信貸管理部總經理。2002年2月至2006年1月期間，王先生擔任本行正浩支行行長，並於2002年2月至2003年2月期間兼任遼瀋支行行長。2001年1月至2002年2月期間，王先生擔任本行遼瀋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1998年6月至2001年1月期間，王先生擔任本行資產保全部副總經理。1984年12月至1998年6月期間，王先生歷任中國工商銀行瀋陽市鐵西區辦事處出納員、信貸員、信貸科副科長。

王先生於2002年11月畢業於國家開放大學(前身為中央廣播電視大學)(中國北京)金融學專業。其自1995年6月起一直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認可的經濟師，並於2015年4月獲得沈陽總工會頒發的「沈陽五一勞動獎章」。

吳剛先生，47歲，2014年5月至今，吳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並於2013年1月至今擔任本行副行長。2009年8月至2016年8月期間，吳先生擔任本行北京分行行長。2009年1月至2009年8月期間，吳先生擔任本行瀋陽營業管理部籌備辦公室副主任。2007年1月至2009年1月期間，吳先生歷任本行亞明支行行長、瀋河支行行長。2003年2月至2007年1月期間，吳先生歷任本行泰山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及行長。2001年2月至2003年2月期間，吳先生歷任本行資產保全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1998年5月至2001年2月期間，吳先生擔任本行南湖支行行長助理。1989年6月至1998年5月期間，吳先生擔任瀋陽合作銀行瀋河城市信用社及本行(包括其前身)南湖支行職員。

吳先生於2003年6月畢業於國家開放大學(前身為中央廣播電視大學)(中國北京)金融學專業，於2015年6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其自1997年11月起一直為遼寧省人事廳認可的經濟師。

吳先生於本行的146,149股內資股持有權益。

非執行董事

邱火發先生，57歲，2017年5月至今，邱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2016年6月至今，邱先生擔任恒大集團有限公司常務副總裁、恒大金融集團董事長。2001年4月至2016年6月期間，邱先生於中國光大銀行各地機構擔任多個職位。2010年9月至2016年6月期間，邱先生先後於其總行擔任行長助理、副行長及黨委委員，並兼任其北京分行行長及黨委書記。2007年8月至2010年9月期間，邱先生於其北京分

行擔任行長及黨委書記。2006年11月至2007年8月期間，邱先生於其總行營業部擔任主任及黨委書記。2001年4月至2006年11月期間，邱先生於其廣州分行擔任行長及黨委書記。1987年12月至2001年4月期間，邱先生於交通銀行各級機構擔任多個職位。2000年3月至2001年4月期間，邱先生於其長沙分行擔任行長及黨組書記。1987年12月至2000年3月期間，邱先生於其武漢分行先後擔任信貸業務部科長、分理處主任及副處長，武昌支行行長，和武漢分行副行長及黨組成員。

邱先生於1981年9月畢業於石家莊陸軍學院步兵指揮專業，隨後於2000年6月自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獲得金融學碩士學位。邱先生於1998年12月獲得高級經濟師職稱。邱先生於2010年及2011年分別獲得「全國金融五一勞動獎章」及「全國五一勞動獎章」。邱先生曾擔任中共廣東省第九屆黨代表及北京市西城區第十五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劉彥學先生，52歲，2016年8月至今，劉先生擔任本行黨委書記。2013年2月至2016年10月期間，劉先生於瀋陽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先後擔任黨委副書記、黨委書記及主任。2011年5月至2013年2月期間，劉先生擔任瀋陽市人民政府副秘書長。2008年5月至2011年5月期間，劉先生擔任瀋陽民用航空產業國家高技術產業基地管委會副主任。2003年5月至2008年5月期間，劉先生擔任瀋陽市經濟貿易委員會副主任。2001年4月至2004年8月期間，劉先生擔任瀋陽市汽車產業發展辦公室副主任及主任。1995年5月至2001年4月期間，劉先生於瀋陽市經濟貿易委員會先後擔任副主任科員、中直企業辦副主任、主任。1992年11月至1995年5月期間，劉先生任職於瀋陽市計經委。

劉先生於1989年8月自包頭鋼鐵學院冶金機械專業畢業，於1998年11月自中國社會科學院完成投資管理專業研究生學習。劉先生於2008年4月自瀋陽工業大學取得材料加工工程專業的博士學位。

李建偉先生，57歲，2006年6月至今，李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其自2004年7月起擔任瀋陽恒信董事長、總經理，並自2013年7月起擔任瀋陽產業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此前，2001年12月至2004年7月期間，李先生擔任瀋陽市財政局資產收益(產權)處處長。1994年3月至2001年12月期間，李先生歷任瀋陽市國資局行政事業資源處副處長、資本運營處處長。1985年3月至1994年3月期間，李先生歷任瀋陽市財政局會計處主任科員、副處長。

李先生於1991年12月畢業於遼寧大學(中國遼寧)工業企業管理專業，並於2000年6月取得遼寧大學(中國遼寧)馬克思主義哲學碩士學位。其自2009年12月起一直為遼寧省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可的非執業會員。

李玉國先生，63歲，2013年7月至今，李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並於2014年6月至今擔任本行副董事長。其自2013年6月起擔任匯寶國際董事長，並自1993年5月起擔任北京九台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此前，1983年8月至1992年10月期間，李先生歷任中國科學技術協會計劃局財務處主任科員、副處長及處長。自2017年8月，李先生擔任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899)董事局主席。

李先生於1983年7月畢業於江西財經大學(前稱江西財經學院)(中國江西)工業財會專業。

李先生通過受控法團持股，被視為於本行的400,000,000股內資股持有權益。

袁永誠先生，71歲，2001年2月至今擔任港通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032)的董事，亦為該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及若干其他成員公司的董事。此前，袁先生曾在香港一所大型銀行擔任高級管理職務逾二十年。袁先生亦為渝港國際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613)的董事總經理、渝太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75)的執行董事、Yuga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及Funrise Limited的董事。

袁先生於1986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管理學文憑。

趙偉卿先生，58歲，2014年5月至今，趙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其亦曾於2008年3月至2014年5月期間擔任本行股東代表監事。趙先生自2009年10月起擔任新湖中寶總裁及董事。2009年10月至2015年11月期間，趙先生擔任新湖中寶副董事長。2007年5月至2009年10月期間，趙先生擔任新湖中寶副總裁。趙先生自2002年9月起擔任瀋陽新湖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1998年10月至2002年9月期間，趙先生曾任浙江新湖房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1986年7月至1998年10月期間，趙先生在中共浙江省省級機關黨校任教，擔任培訓處主任。

趙先生於1980年8月畢業於杭州師範大學(前稱杭州師範學院)(中國浙江)物理系專修科，並於1986年7月畢業於中共浙江省委黨校(中國浙江)政治經濟學專業。其自1991年3月起一直持有中共浙江省委教師職務評審委員會認可的講師職稱。

獨立非執行董事

倪國巨先生，63歲，2009年3月至2014年4月期間，倪先生擔任武漢科技大學管理學院黨委書記。2007年1月至2009年3月期間，倪先生擔任武漢科技大學繼續教育學院黨委書記。2005年10月至2007年1月期間，倪先生擔任武漢科技大學基建處處長。1997年12月至2005年10月期間，倪先生擔任武漢科技大學下屬科技開發公司總經理。1978年7月至1997年12月期間，倪先生先後擔任武漢鋼鐵學院(1995年更名為武漢科技大學)冶金學院助教、講師、黨總支副書記、黨委書記及德育教研室副主任。

倪先生於1978年7月自武漢鋼鐵學院完成金屬材料及熱處理專業的學習。

姜策先生，57歲，2016年1月至今，姜先生擔任深圳市建融合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2002年10月至2015年12月期間，姜先生擔任香港陽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1998年12月至2002年9月期間，姜先生擔任香港協和證券有限公司執行董事。1983年7月至1998年12月期間，姜先生於中國光大實業總公司的金融部及投資部任職。

姜先生於1983年7月自上海財經大學取得應用數理統計專門化專業的學士學位。

戴國良先生，60歲，為鼎珮證券有限公司合夥人。戴先生曾為天達融資(亞洲)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企業融資部主管。戴先生目前為香港證監會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人。戴先生為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914)、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590)、佳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2768)及信越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603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戴先生於1982年自紐西蘭威靈頓維多利亞大學(Victoria University)畢業，取得商業及行政管理學士學位，亦為香港及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會員。

邢天才先生，56歲，2017年5月至今，邢先生擔任東北財經大學研究生院院長。2016年12月至2017年5月期間，邢先生擔任東北財經大學規劃與學科建設處處長。2006年12月至2016年12月期間，邢先生擔任東北財經大學金融學院院長。1999年9月至2006年12月期間，邢先生擔任東北財經大學職業技術學院院長。1986年8月至1999年8月期間，邢先生先後擔任東北財經大學投資系教研室副主任、研究生部副主任、高教研究室主任。

邢先生於1984年7月自遼寧財經學院取得經濟學學士，并分別於1987年9月及2003年4月自東北財經大學取得經濟學碩士及經濟學博士學位。邢先生於2000年12月被評為教授。邢先生於2013年被大連市人民政府評為優秀專家，並於2015年獲得遼寧省「五一」勞動獎章。

李進一先生，53歲，1991年4月至今，李先生於暨南大學先後擔任經濟學院的講師及管理學院副教授。2002年至今，李先生為廣東信德盛律師事務所兼職律師。1996年至2002年期間，李先生為廣東暨南律師事務所兼職律師。李先生現時為廣州海格通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465)、松德智慧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300173)及牧高笛戶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3908)的獨立董事。2006年6月至2012年6月期間，李先生為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152)的獨立董事。

李先生分別於1985年7月及1991年1月自西南政法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及法學碩士學位。李先生於1998年12月被評為副教授。

本行將根據其薪酬政策釐定上述各名董事候選人的薪酬，同時將於每年年報中對董事薪酬進行披露。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前述董事候選人於過往三年概無於本行以外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行的集團成員擔任任何職位。前述董事候選人概無與本行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

此外，除以上所披露者外，前述董事候選人概無擁有任何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所界定的本行股份權益。除本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前述董事候選人的委任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作出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行股東注意。

前述董事候選人之選舉將在臨時股東大會提呈以尋求股東批准。其任期將自股東批准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結束為止。張強先生、劉彥學先生、袁永誠先生、倪國巨先生、姜策先生、戴國良先生、邢天才先生及李進一先生的選舉須待中國銀監會正式核准其資格後，方可作實；其任期將由中國銀監會正式核准其資格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結束為止。

II. 建議重選及選舉監事

根據本行章程第二百一十五條，各監事任期為三年。監事任期屆滿，可膺選連任。第五屆監事會監事任期已屆滿。所有在職股東監事及外部監事將退任並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合資格膺選連任，惟陳招貴先生及孫奕女士不再膺選連任股東監事，黃良快先生、周喆人先生及溫兆曄先生不再膺選連任外部監事。

本行監事會建議重選或選舉股東監事及外部監事如下：

- (i) 潘文戈先生、劉惠弟先生及于浩波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股東監事候選人；及
- (ii) 巴俊宇先生、孫航先生及戴強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外部監事候選人。

監事會進一步宣佈：

- (i) 陳招貴先生及孫奕女士不再膺選連任股東監事；及
- (ii) 黃良快先生、周喆人先生及溫兆曄先生不再膺選連任外部監事。

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陳招貴先生、孫奕女士、黃良快先生、周喆人先生及溫兆曄先生為本行做出的貢獻。陳招貴先生、孫奕女士、黃良快先生、周喆人先生及溫兆曄先生已確認，其與監事會及本行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退任的其他事項須知會本行股東或債權人。

上述監事候選人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股東監事

潘文戈先生，51歲，自2014年5月至今為本行股東代表監事。潘先生自2009年11月起擔任聯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167)財務總監。此前，2007年5月至2009年11月期間，潘先生擔任聯美(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財務副總監。2000年5月至2007年5月期間，潘先生任職於華夏銀行，並歷任該行瀋陽分行融資中心副總經理、瀋陽分行營業部總經理、瀋陽北站支行行長及瀋陽中山廣場支行行長。

潘先生於1988年7月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前稱遼寧財經學院)(中國遼寧)財務與會計專業，並於2002年7月取得遼寧師範大學(中國遼寧)應用心理學碩士學歷。其自1994年10月起一直為遼寧省人事廳認可的會計師。

劉惠弟先生，57歲，自1997年10月、2006年8月及2011年9月至今，分別擔任上海昌鑫(集團)有限公司總裁、瀋陽昌鑫置業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上海寶山富民村鎮銀行董事。2004年1月至2015年5月期間，劉先生兼任上海聚英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1981年3月至1997年10月期間，劉先生於寶鋼集團上海五鋼(集團)有限公司財務處擔任科員及科長。

劉先生於1981年3月自上海市冶金工業學校財會專業畢業，並於1986年7月自上海電視大學完成工業會計專業的學習。劉先生於1991年12月被上海市冶金工業局授予會計師資格。

于浩波先生，53歲，自1995年12月至今擔任瀋陽大洋裝飾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及遼寧香格蔚藍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2008年3月至2014年3月期間，于先生為本行的監事。1995年12月至2000年8月期間，于先生擔任瀋陽大洋商務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于先生於1993年12月自天津大學完成系統工程碩士學習。于先生於2003年12月被遼寧省人事廳授予高級工程師資格。

外部監事

巴俊宇先生，62歲，自2010年6月至今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巴先生自2001年9月至今一直擔任瀋陽理工大學教授，並於2001年9月至2009年5月擔任瀋陽理工大學社會經濟研究所所長、教授、研究員，2009年5月起擔任瀋陽理工大學思想政治理論課教學科研部教授。在此之前，1996年4月至2003年8月期間，巴先生擔任瀋陽大學經濟研究所所長、副教授。1985年8月至1996年4月期間，巴先生擔任瀋陽財經學院系副主任、市場經濟研究所副所長、副教授。1982年8月至1985年8月期間，巴先生擔任瀋陽市財會學校教研室副主任、主任、講師。

巴先生於1982年7月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前稱遼寧財經學院)(中國遼寧)商業企業管理專業。其自2008年8月起一直為遼寧省人事廳認可的研究員。

孫航先生，51歲，自2014年5月至今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自2016年3月起擔任遼寧社會科學院企業管理研究中心主任。此前，2007年4月至2016年3月期間，孫先生擔任遼寧社會科學院人力資源研究所所長。2002年3月至2007年4月期間，孫先生擔任瀋陽玉皇保健品有限公司總經理。1998年3月至2002年3月擔任中國管理科學研究院應用技術研究所副所長。1988年10月至1998年3月期間，孫先生擔任長春市工商聯企業工作部副主任科員兼迅達摩托車公司經理。

孫先生於1988年7月畢業於安徽財經大學(前稱為安徽財貿學院)(中國安徽)商品學專業。其自2001年12月起一直為遼寧省人事廳認可的高級經濟師，並自2011年9月起一直為遼寧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的研究員。

戴強先生，51歲，自2017年10月至今擔任華安保險遼寧分公司黨委書記。2004年3月至2017年10月期間，戴先生於華安保險若干分公司先後擔任副總經理、高級核保人及總經理。2001年1月至2004年3月期間，戴先生於華泰保險大連分公司擔任總經理助理及首席核保人。1991年8月至2001年期間，戴強先生於中國平安保險公司下屬支公司擔任經理、國際業務部經理及客戶服務部經理。

戴先生於1988年7月自東北財經大學取得物資經濟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7月自東北財經大學完成金融專業的在職研究生學習。戴先生於1995年9月被中國平安保險公司授予經濟師職稱。

本行將根據其薪酬政策釐定上述各名監事候選人的薪酬，同時將於每年年報中對監事薪酬進行披露。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前述監事候選人於過往三年概無於本行以外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行的集團成員擔任任何職位。前述監事候選人概無與本行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

此外，前述監事候選人概無擁有任何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所界定的本行股份權益。除本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前述監事候選人的委任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作出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行股東注意。

前述監事候選人之選舉將在臨時股東大會提呈以尋求股東批准。其任期將自股東批准起，至本屆監事會任期結束為止。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以上議案詳情的通函，及本行臨時股東大會會議的通告，將適時向本行股東寄發。

承董事會命
盛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啟陽

中國遼寧省瀋陽市
2018年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張啟陽、王春生、王亦工、吳剛及孫永生；本行非執行董事為李玉國、邱火發、李建偉、趙偉卿及劉新發；及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于永順、劉智鵬、巴俊宇、孫航及丁繼明。

* 盛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